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BCCG20240640ZL。

签订地点：镇赉县农业农村局。

签订时间： 2024 年 12 月 9 日。

采购人（甲方）： 镇赉县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乙方）：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 乙方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工作内容：以镇赉县 11 个乡镇为工作单位，绘制农田水系一张网，农田沟渠整治一张图，以不同线型和图层区分排灌沟渠，灌溉与排水渠系按干、支、斗、农四级绘制，不足四级渠系的按实际绘制。

全面调查摸底镇赉县域内农田水网情况，全面排查农田排灌渠系分布走向、覆盖范围、问题隐患等。充分走访并征求当地农民群众意见，明确所有田块对应的排灌路径、水源和承泄区位置。

对县域内排灌沟渠进行全面排查，确定沟渠坐标与长度，摸清沟渠现状，建立系统完整沟渠台账，同时绘制沟渠分布图，系统显示全域农田沟渠的分布及连通情况。已整治沟渠和未整治沟渠要以不同颜色进行标记。县、乡镇两级要分别建立台账、对沟渠进行系统分类编号，分别绘制沟渠分布图。

沟渠整治以沟渠通畅作为整治目标，做到有淤必清。重点排查农田排灌沟渠存在的堵点、漏点、断点。对淤堵不畅的部分沟渠开展疏浚、清淤和清障，对渗漏跑水部分沟渠开展维修、加固和防渗处理，对被拱占、侵蚀的“断头沟渠”进行开挖疏通，全面提升或恢复农田排灌功能，提高排灌能力。

绘制沟渠分布图时，应对排查出的问题逐一进行登记记录， 建立问题台账，并对应提出治理措施，列表插入一张图内。

二、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项目合同总价为 69.8万 元；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拾玖万捌仟圆整 。

三、服务费支付方式：

1、甲方收到财政拨款后7日内，向乙方支付项目款计¥ 69.8万元（大写：陆拾玖万捌仟圆整）。

2、甲方付款后7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为 6% 。

四、服务周期：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五、甲方的职责权力

1、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付款。

2、甲方对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如发现与合同约定不符或不满足甲方需求，有权拒绝接受该工作成果。

3、甲方将向乙方提供为完成服务工作所需要的信息、资料和其他相关协助。

4、甲方有权随时了解乙方的工作进展情况，并对乙方使用农民工等非企业劳务人员进行监督检查。

六、乙方的职责权力

1、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并提交最终工作成果。

2、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交相关文件、资料。

3、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工作成果进行验收；并就甲方需要注意的事项以书面形式提请甲方注意。

4、乙方应对项目经费实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保证项目经费的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经费检查，按照甲方的管理要求提供经费使用情况和有关财务资料，并于项目成果验收时提交项目决算报告。经费使用过程中，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政策，保障农民工工资的足额准时发放。

5、乙方对于甲方的密级业务需求、技术资料、数据、保密信息等严格保密，并承担泄密造成的后果。

6、在合同履行期间及工作成果提交后，对甲方的项目相关问题，乙方有义务提供免费咨询。

7、乙方有义务为甲方人员提供免费培训，确保甲方人员正确使用乙方提交的最终工作成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甲方应偿付合同百分之 10% 的违约金。

2、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按期完成任务或者完成的任务不符合合同规定，乙方应要向甲方只付合同总结的百分之 10% 的违约金，且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实施面积不予认可。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因完成质量的问题发生争议，由上一级相关部门进行鉴定。如鉴定结果和甲方一致，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鉴定结果和甲方不一致，费用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协调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6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2 份，乙方 2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1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金若宏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思成路30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东洲支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
账号：0805225109000260377	账号：391050100100518928
电话：0436－7222721	电话：020-23380888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2024 年 12 月 9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